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年6月3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8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夏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003
交易代码	003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4月7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235,317,543.1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确保本金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
投资策略	积极判断短期利率变动，合理安排期限，细致研究，谨慎操作，以实现本金的安全性、流动性和稳定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7天通知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低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债券基金。

2.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崔雁巍	尹东
	联系电话	400-818-6666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service@ChinaAMC.com	yindong.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6666	010-67595096
传真		010-63136700	010-66275853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AM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3,824,844.23
本期利润	263,824,844.23
本期净值收益率	1.9045%
3.1.2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235,317,543.1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注：①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③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672%	0.0024%	0.1225%	0.0000%	0.1447%	0.0024%
过去三个月	0.9592%	0.0043%	0.3701%	0.0001%	0.5891%	0.0042%
过去六个月	1.9045%	0.0040%	0.7086%	0.0002%	1.1959%	0.0038%
过去一年	3.1799%	0.0049%	1.3891%	0.0002%	1.7908%	0.0047%
过去三年	8.6070%	0.0085%	4.2338%	0.0003%	4.3732%	0.008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5783%	0.0067%	13.3572%	0.0015%	8.2211%	0.0052%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4年4月7日至2011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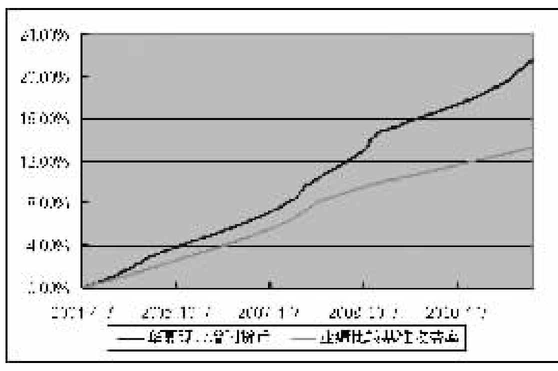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4月9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和广州设有分公司，在香港设有子公司。华夏基金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QDII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ETF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2011年上半年，在市场震荡的情况下，华夏基金加强风险控制，坚持稳健的投资风格，努力把握投资机会。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基金业绩统计报告，在基金分类排名中（截至2011年6月30日数据），华夏收入股票在217只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排名第10；华夏大盘精选混合、华夏红利混合在43只偏股型基金（股票上限95%）中分别排名第2和第7；华夏策略混合在48只灵活配置型基金（股票上限80%）中排名第1。

2011年3月，在《证券时报》举办的"第七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奖颁奖仪式暨中国明星基金论坛"中，华夏基金获得"长期回报明星基金公司奖"；2011年4月，在《上海证券报》主办的中国"金基金"奖颁奖典礼中，华夏基金第六次荣获"金基金TOP公司奖"；在《中国证券报》、中央电视台主办的"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中，华夏基金第六次荣获年度"金牛基金管理公司奖"。

上半年，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华夏基金恢复办理原中信四只基金的转换业务；并调整了在本公司进行登记结算的基金的分红方式变更规则，从而使投资者可在不同销售机构对持有的同一只基金分别设置分红方式。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曲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8-01-18	-	8年	清华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2003年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管理部交易员、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华夏现金增利货币基金与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基金投资风格相似。报告期内，华夏现金增利货币基金净值收益率为1.9045%，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基金净值收益率为1.8817%，二者的投资业绩无明显差异。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年上半年，CPI屡创新高，央行通过2次加息，6次提高存款准备金率等方式大力回收流动性，资金面前后紧、中间松，且波动频繁剧烈。就产品而言，一年期央票利率上行50BP，金融债上行70BP，短期融资券等信用产品上行幅度更大，为120BP左右，而以Shibor为基准的浮息债券则先涨后跌，整体走平。

报告期内，本基金保持了较高仓位的短期逆回购及短期存款投资，并在短期融资券收益率上行后进行了部分增持。同时，本基金保持了一定比例的以Shibor为基准的浮息债券投资以获取较高的持有期利息收入。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净值收益率为1.904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086%，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7天通知存款利率。

4.5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从紧的货币政策效果将逐渐显现，经济"软着陆"的迹象愈发明显。CPI在3季度末开始可能会缓慢走低，通胀压力届时将有所缓解但仍将维持高位，央行有可能继续运用加息及提高存款准备金率等手段巩固反通胀成果，资金面偏紧的状态难以得到根本性缓解。

基于以上判断，本基金将在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维持合理久期，并继续滚动投资于短期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同时努力把握资金面阶段性紧张带来的投资机会。

珍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每一分投资和每一份信任，本基金将继续奉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信任奉献回报"的经营理念，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6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督察长、投资风险负责人、法律监察负责人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10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同时，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估值工作决策机构的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有关规定，本基金每日将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该收益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并按自然月结转为相应的基金份额。

§5 托管人报告

5.1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263,824,844.23元。

5.3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4,271,124,925.31	2,122,479,873.10
结算备付金		-	9,463,636.36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46,049,776.63	5,023,965,021.09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946,049,776.63	5,023,965,021.0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724,279,932.81	3,656,006,114.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55,654,809.04	68,548,427.2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9,195,511.98	66,634,63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9,166,554,955.77	10,947,347,70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16,646,452.11	1,579,498,570.75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155,135.37	2,698,778.48
应付托管费		1,562,162.18	817,811.68
应付销售服务费		3,905,405.55	2,044,529.14
应付交易费用		230,069.44	134,953.01
应交税费		301,852.46	301,852.46
应付利息		1,496,064.89	243,534.72
应付利润		1,512,168.30	612,59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28,102.28	364,532.74
负债合计		2,931,237,412.58	1,586,717,155.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6,235,317,543.19	9,360,630,553.45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35,317,543.19	9,360,630,55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66,554,955.77	10,947,347,709.41

注：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16,235,317,543.19份。

6.2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一、收入		344,926,754.14	179,958,077.97
1.利息收入		323,739,006.70	153,120,874.4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1,597,262.99	13,205,290.54
债券利息收入		138,354,472.98	111,199,290.3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3,787,270.73	28,716,293.5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187,747.44	26,837,203.5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1,187,747.44	26,837,203.5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
减：二、费用		81,101,909.91	53,918,028.58
1.管理人报酬		22,861,636.44	22,186,566.04
2.托管费		6,927,768.55	6,723,201.89
3.销售服务费		17,319,421.49	16,808,004.56
4.交易费用		-	-
5.利息支出		33,763,266.04	7,976,020.0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3,763,266.04	7,976,020.05
6.其他费用		229,817.39	224,236.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824,844.23	126,040,049.3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824,844.23	126,040,049.39

6.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360,630,553.45	-	9,360,630,553.4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63,824,844.23	263,824,844.2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874,686,989.74	-	6,874,686,989.7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6,485,465,694.51	-	26,485,465,694.51
2.基金赎回款	-19,610,778,704.77	-	-19,610,778,704.7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63,824,844.23	-263,824,844.2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235,317,543.19	-	16,235,317,543.1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123,273,565.83	-	14,123,273,565.8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6,040,049.39	126,040,049.3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783,246,251.14	-	-3,783,246,251.1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6,907,033,799.17	-	16,907,033,799.17
2.基金赎回款	-20,690,280,050.31	-	-20,690,280,050.3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26,040,049.39	-126,040,049.3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340,027,314.69	-	10,340,027,314.6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范勇宏　　崔雁巍　　崔雁巍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报表附注

6.4.1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2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3关联方关系

6.4.3.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3.2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金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4.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4.1.1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4.1.2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4.1.3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4.1.4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

6.4.4.1.5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4.2关联方报酬

6.4.4.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2,861,636.44	22,186,566.0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008,627.50	3,948,136.79

注：①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3%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管理人报酬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3%/当年天数。

③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4.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927,768.55	6,723,201.89

注：①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6.4.4.2.3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69,187.38
中国建设银行	3,845,933.84
中信证券	52,072.04
中信金通证券	12,989.09
中信万通证券	7,737.10
合计	7,187,919.4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23,241.77
中国建设银行	3,914,339.53
中信证券	36,389.64
中信金通证券	10,442.18
中信万通证券	4,303.70
合计	9,288,716.82

注：①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再由基金管理人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②基金销售服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6.4.4.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431,505,974.84	414,951,999.27	-	-	7,270,000,000.00	1,623,438.36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125,053,066.71	10,073,652.17	-	-	36,743,550,000.00	1,756,937.44

6.4.4.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21,124,925.31	304,325.17	61,637,387.70	586,516.8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4.6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购买其承销的证券。

6.4.5期末（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1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5.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需披露的暂时停牌股票。

6.4.5.3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3.1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2,916,646,452.11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10308	11进出08	2011-07-01	99.92	6,100,000	609,489,532.30
068007	06首都机场债	2011-07-01	98.68	3,200,000	315,778,599.22
1181107	11酒钢CP01	2011-07-01	100.23	2,500,000	250,568,474.84
1181069	11昆钢集CP01	2011-07-01	100.12	1,500,000	150,172,623.79
110217	11国开17	2011-07-01	99.89	1,500,000	149,833,406.21
110212	11国开12	2011-07-01	99.54	1,400,000	139,353,757.70
1181047	11中航重CP01	2011-07-01	100.24	1,000,000	100,237,359.48
1181105	11荣盛CP01	2011-07-01	100.12	1,000,000	100,124,144.93
1081345	10包钢集CP01	2011-07-01	99.94	1,000,000	99,940,962.69
1181234	11山煤CP01	2011-07-01	100.18	740,000	74,132,106.08
1181137	11北部湾CP02	2011-07-01	100.13	700,000	70,090,028.44
1101031	11央行票据31	2011-07-01	99.67	700,000	69,767,061.76
090205	09国开05	2011-07-01	101.75	500,000	50,876,790.14
1081441	10公控CP02	2011-07-01	100.00	500,000	50,000,000.00
1101021	11央行票据21	2011-07-01	99.95	270,000	26,985,237.18
090205	09国开05	2011-07-04	101.75	5,400,000	549,469,333.48
110221	11国开21	2011-07-04	99.38	1,000,000	99,384,642.11
1101031	11央行票据31	2011-07-04	99.67	300,000	29,900,169.32
080222	08国开22	2011-07-04	99.58	300,000	29,873,356.24
合计	-	-	-	29,610,000	2,965,977,585.91

6.4.5.3.2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没有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 投资组合报告

7.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6,946,049,776.63	36.24
	其中：债券	6,946,049,776.63	36.2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724,279,932.81	40.3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71,124,925.31	22.28
4	其他各项资产	225,100,321.02	1.17
5	合计	19,166,554,955.77	100.00

7.2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2.5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916,646,452.11	17.9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7.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2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5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6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的情况。

7.3.2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24.39	17.96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6.97	-
2	30天（含）—60天	11.3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1.98	-
3	60天（含）—90天	13.3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5.48	-
4	90天（含）—180天	43.3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24.2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6	合计	116.67	17.96

7.4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79,595,610.84	1.11
3	金融债券	2,423,357,955.07	14.9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23,357,955.07	14.93
4	企业债券	558,506,674.70	3.4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784,589,536.02	23.31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6,946,049,776.63	42.78
9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2,342,501,741.23	14.43

7.5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221	11国开21	9,000,000	894,461,779.00	5.51
2	110308	11进出08	6,100,000	609,489,532.30	3.75
3	090205	09国开05	5,900,000	600,346,123.62	3.70
4	068007	06首都机场债	3,250,000	320,712,639.83	1.98
5	1181107	11酒钢CP01	2,500,000	250,568,474.84	1.54
6	0980147	09中航工债浮	2,300,000	237,794,034.87	1.46
7	1181235	11雅戈尔CP01	1,500,000	150,251,614.03	0.93
8	1181069	11昆钢集CP01	1,500,000	150,172,623.79	0.92
9	110217	11国开17	1,500,000	149,833,406.21	0.92
10	110212	11国开12	1,400,000	139,353,757.70	0.86

7.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3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33%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12%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21%

7.7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8.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鉴于货币市场基金的特性，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即本基金按持有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并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以摊余的成本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采用"影子定价"，即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1.00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7.8.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未发生该类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7.8.3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8.4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55,654,809.04
4	应收申购款	69,195,511.98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25,100,321.02

7.8.5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7.8.5.1本报告期内没有需特别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7.8.5.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58,100	62,903.21	1,860,603,204.36	11.46%	14,374,714,338.83	88.54%

8.2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2,950,821.02	0.08%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4月7日）基金份额总额	6,426,134,798.3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360,630,553.4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6,485,465,694.5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9,610,778,704.7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235,317,543.19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2011年2月9日，本基金托管人发布公告，经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杨新丰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其任职资格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证监许可〔2011〕115号）。解聘罗中涛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职务。2011年1月31日，本基金托管人发布任免通知，解聘李春信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职务。

10.3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所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改变。

10.6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处分。

10.7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银万国证券	1	-	-	-	-	-
中国银河证券	1	-	-	-	-	-

注：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ⅰ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ⅱ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ⅲ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ⅳ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ⅴ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ⅰ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研究服务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服务质量和研究实力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ⅱ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③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的券商交易单元未发生变更。

10.7.2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银万国证券	-	-	9,756,800,000.00	100.00%
中国银河证券	-	-	-	-

10.8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偏离度绝对值未超过0.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